

《郑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之文明生活

文明出行 让大家更安全

交通是城市的命脉,文明、有序、通畅的交通环境是城市文明的情影。活络交通命脉,彰显文明城市风采是我们每个人应尽的义务,也是尊重生命、珍爱生命的重要体现。那么,文明出行要注意哪些?今天为您普及相关的交通安全小知识。记者 鲁慧

Q:何谓文明出行?

A:文明出行,就是要求人们在出行的过程中遵守相关的社会道德规范和交通法律法规。现在,随着人们出行交通方式的增多,文明出行的内涵也变得更加丰富,乘坐火车、飞机、公交车、地铁、电梯、扶梯以及自驾都有相应的规则,违背规则就是不文明出行。

文明出行,不仅仅只是为了维护国家的形象,更是为了自己的生命得到保障。在当今社会,车祸无疑是杀人不眨眼的杀手。在它产生罪恶的同时,我们又不得不接受一个事实:使这个杀手有机可乘的,恰恰就是我们不遵守交通规则的后果。

闯红灯,酒后驾车,超速行驶……这一切,都为悲剧的发生埋下了伏笔。因此,文明出行非常重要,提倡文明出行具有重要意义。



Q:不文明出行的现象有哪些?

A:在地铁或者公交车上,我们经常会遇到这种情形:拥挤在车门外的乘客在车门打开的瞬间一哄而上,直接冲向车厢的空座。我们不排除不少人会让座给老人、孕妇和孩子,但如此争抢和彼此推搡拥挤,实在有失风度,更有失尊严,让陌生人之间丧失了基本的敬意。



Q:文明出行要注意哪些?

A:马路行走要遵守规则

按照交通指示灯和标志、标线行走,不乱穿马路,不翻越交通隔离护栏,以免影响正常的交通行驶和发生危险,行走时应当请长者、未成年人和女士走在道路内侧,遇到车辆礼让时,应快步行走。

骑车不抢行

自觉遵守交通法规,按交通信号灯和交通标志行驶,主动礼让行人,做到红灯不越线,黄灯不抢行,无论是骑自行车还是电动车都不要带年龄在8岁以下的儿童,进出有人值守的大门时应下车推行,以示尊重,另外不满12周岁的儿童不宜骑车上路。

爱护租用自行车

租车者要养成“随租随用,用后速还”的习惯,所租用的公共自行车应当在当天内归还。另外,租车者应该爱护车辆、文明骑车,发生故障应及时处理或到就近的服务店修理及调换,遇到自行车损坏、丢失的,应及时报损、报失,并按照相关标准赔偿。

文明乘坐公交车

乘坐公交车要排队候车,注意礼让孕妇、老人、儿童、抱小孩子的和残疾人,尊重司机,行车途中不随意的与驾驶员交谈,主动购票或刷卡,保持车厢内的安静及环境卫生,不能将头、手伸出窗外,更不能向窗外扔垃圾。

乘坐地铁要讲规矩

等地铁时要站在安全线内,不在站内嬉戏打闹,更不能越线,上车后不要手扶车门或倚靠车

门,在车厢内不要吃气味重的食物,不能随意使用地铁内的紧急停车手柄及报警器。

乘坐火车要有修养

上车时不可争抢拥挤,更不能爬窗户,放置行李应相互礼让,主动帮助年老体弱者和妇女儿童,不在车厢内吸烟,不乱扔垃圾,尊重同行乘客,不要把脚搁在对面座位上,不在车厢内大声喧哗,特别是在夜间。

乘坐飞机讲礼仪

按规定办理行李托运手续,按时登机,对号入座,保持通道畅通和机舱整洁,不使用电子产品,飞机未停稳不要打开行李舱,以免行李掉落砸伤人。

安全自驾车

驾车前第一件事就是要系上安全带,驾车时遵守道路交通法规,按交通信号和标志行驶,不随意变更车道,遇非机动车和行人要主动礼让。遇到堵车时,不要着急按喇叭,更不要加塞插队,雨天驾车或遇路面积水时应减速慢行,防止污水溅人。

外出停车要遵守规则

车辆要停放在规定的位置,不可占用人行道,更不能占用盲道和消防通道,停车的同时也要考虑其他车辆的通行,不要把贵重物品放在车内,车辆如需过夜,停车位最好选择在路口、路灯下、商店门前等明亮处或人来人往的地方,以降低车辆失窃的概率。

《郑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上这样说:

公民应当文明出行,自觉遵守下列规定:

(一)驾驶机动车行经人行横道应当减速行驶,遇行人正在通过时停车让行;行经没有交通信号的道路时,遇行人横过马路应当避让;通过没有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或者交通警察指挥的交叉路口时,应当减速慢行,并让行人先行。

(二)驾驶非机动车,通过交叉路口、人行横道时,应当按照交通信号指示通行,礼让行人;等待交通信号指示时,应当在停止线以外;不得进入城市快速路、高架路、立交桥等禁止非机动车通行的道路。

(三)行人通过路口或者横过道路,应当走人行横道或者过街设施,不得跨越道路隔离设施;不得在车行道内停留、嬉闹;通过有交通信号灯的人行横道,应当按照交通信号灯指示通行。

(四)不得在车行道内兜售、发送物品。

(五)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应当主动为老、弱、病、残、孕及携带婴幼儿的乘客让座。

